

桃園縣政府函

受文者：中國童子軍總會

機關地址：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一號
承辦人：黎萬昌
聯絡電話：(03) 33322101 轉 7472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二十九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09330018955號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中國童子軍總會辦理二〇〇四年世界羅浮童軍大會「儲備服務員研習營」實施辦法，敬請貴校轉知所屬英語教師與相關語言科系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中國童子軍總會九十三年一月十六日台（九三）童總世羅字第九三〇〇八號函辦理。

二、中國童子軍總會為儲備大會工作人員，擬於九十三年二、三月間分北、南區及花東區辦理三場次「儲備服務員研習營」，參加對象為各國中高中英語教師、大專院校語文科系學生及教師，每場次名額為八十人。有關課程及辦法，詳如附件。相關資料已於網站公布（網址：<http://letitbe.math.ncue.edu.tw/scouting/IST>）。

三、本府同意本縣所屬學校教師（含實習教師）參加是項活動者，於活動期間（如附件）在不影響校務運作暨不另支領兼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准予公假登記前往。

四、全程參與活動之教師（含實習教師），准由中國童子軍總會核發十六小時之研習時數。

裝

訂

線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縣長

朱立倫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處室主管決行